附件2

**全国纺织工业先进集体**

**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推荐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省（区、市）** | **先进个人****名额（名）** | **先进集体****名额（个）** | **省（区、市）** | **先进个人****名额（名）** | **先进集体****名额（个）** |
| 北京市 | 9 | 2 | 湖北省 | 15 | 3 |
| 天津市 | 6 | 1 | 湖南省 | 6 | 2 |
| 河北省 | 12 | 3 | 广东省 | 50 | 13 |
| 山西省 | 4 | 1 | 广西 | 2 | 1 |
| 内蒙古 | 2 | 1 | 重庆市 | 4 | 1 |
| 辽宁省 | 7 | 2 | 四川省 | 6 | 2 |
| 吉林省 | 4 | 1 | 云南省 | 1 | 0 |
| 黑龙江省 | 3 | 1 | 陕西省 | 9 | 2 |
| 上海市 | 20 | 6 | 甘肃省 | 1 | 1 |
| 江苏省 | 68 | 20 | 青海省 | 1 | 0 |
| 浙江省 | 64 | 19 | 宁夏 | 1 | 0 |
| 安徽省 | 10 | 3 | 新疆 | 6 | 2 |
| 福建省 | 28 | 8 | 中国纺联系统 | 1 | 1 |
| 江西省 | 8 | 2 | 其它 | 2 | 1 |
| 山东省 | 51 | 15 |  |  |  |
| 河南省 | 19 | 6 | 合计 | 420 | 120 |

附件3

**全国纺织工业先进集体**

**推 荐 审 批 表**

集体名称

所在单位

推荐单位

表彰层次 省部级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本表是全国纺织工业先进集体推荐用表，必须如实填写，不得作假，违者取消评选资格；

2.本表用打印方式或用钢笔、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晰工整，打印填写使用仿宋小四号字，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

3.本表中盖章栏均需要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

4.集体名称、集体负责人姓名和职务、集体所属单位等必须准确，所在单位名称填写全称，推荐单位指省、自治区、直辖市纺织行业主管部门（或纺织服装协会）等；

5.集体性质根据被推荐集体性质选填机关、参公单位、事业单位、企业、社团或其他，没有行政级别的集体在集体级别栏填写“无”；

6.集体所属行业指棉纺、毛纺、麻纺、丝绸、化纤、印染、针织、家纺、长丝织造、产业用、服装、纺机，请认真填写；

7.所属单位隶属关系是被推荐集体的管辖隶属关系，可选择填写中央、省、市、县、乡（镇）或其他；

8.集体所在行政区划须精确到县、区；

9.临时集体标识根据集体是否临时性集体，相应选填“是”或“否”；

10.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是指曾获得的地市级（含）以上奖励；

11.主要先进事迹要求内容详实、重点突出，主要包括工作以来的一贯表现、工作实绩、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突出事迹参与程度等，不超过2000字，可另行附页；

12.本表上报一式5份，规格为A4纸。

|  |  |
| --- | --- |
| 集体名称 |  |
| 集体性质 |  | 集体级别 |  |
| 集体人数 |  | 集体所在行政区划 |  |
| 集体负责人姓名 |  | 集体负责人联系电话 |  |
| 集体所属行业 |  | 集体所属系统 | 纺织 |
| 集体所属单位 |  |
| 所属单位隶属关系 |  | 临时集体标识 |  |
| 集体所属单位负责人 |  | 集体所属单位负责人职务 |  |
| 集体所属单位负责人电话 |  | 集体所属单位邮编 |  |
| 集体所属单位地址 |  |
| 拟授予称号 | 全国纺织工业先进集体 |
|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 |  |
|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处分 |  |
| 基本情况和主要先进事迹 |
|  |
|  |
| 集体所属单位意见 |   签字人： （盖 章） 年 月 日 |
|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纺织行业主管部门推荐审核意见 |
| 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纺织行业主管部门意见 | 签字：（盖 章）年 月 日 |  签字：（盖 章）年 月 日 |
| 地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纺织行业主管部门意见 | 签字：（盖 章）年 月 日 |  签字：（盖 章）年 月 日 |
| 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纺织行业主管部门意见 | 签字：（盖 章）年 月 日 |  签字：（盖 章）年 月 日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审批意见 | 签字：（盖 章）年 月 日 |  签字：（盖 章）年 月 日 |

附件4

**全国纺织工业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

**推 荐 审 批 表**

姓 名

工作单位

推荐单位

表彰层次 省部级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本表是“全国纺织工业劳动模范”和“全国纺织工业先进工作者”推荐用表，必须如实填写、不得作假，违者取消评选资格；

2.本表用打印方式或钢笔填写，字迹清晰工整，打印填写使用仿宋小四号字，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

3.本表盖章栏均需要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

4.籍贯填写格式为XX省XX市XX县，工作单位填写全称，工作单位行政区划精确到县、区；

5.职务职称等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专业技术职务根据个人的专业技术职务级别选填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中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初级专业技术职务，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6.身份标识根据个人状态选择填干部、专业技术人员、企业负责人、企业管理人员或其他；

7.所在单位性质根据所在单位性质选填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

8.所在单位隶属关系根据所在单位的管辖隶属关系，可选择填写中央、省、市、县、镇、乡或其他；

9.个人简历从学徒或初中毕业填起，精确到月，不得断档；

10.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是指曾获得的地市级（含）以上奖励；

11.综合表现须另从主要先进事迹提炼，字数300字左右；

12.主要先进事迹要求内容详实、重点突出，主要包括工作以来的一贯表现、工作实绩、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突出事迹参与程度等，字数2000字左右，可另行附页；

13.推荐人员为国家工作人员的，同时上报征求意见表（附件6）；推荐人员为企业负责人的，同时上报征求意见表（附件5）；

14.此表上报一式5份，规格为A4纸。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照片（近期2寸正面半身免冠彩色照片） |
| 民 族 |  | 出生日期 |  |
| 籍 贯 |  | 户籍地 |  |
| 政治面貌 |  | 身份标识 |  |
| 学 历 |  | 学 位 |  |
| 证件类型 | 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
| 工作单位 |  | 职 务 |  |
| 主要兼任职务 |  | 技术等级 |  |
| 专业技术职务 |  | 行政级别 |  |
| 职 称 |  | 从业状态 | 在职 |
| 参加工作日期 |  | 从事纺织工作年限 |  |
| 工作单位性质 |  | 工作单位所属行业 |  | 工作单位所属系统 | 纺织 |
| 工作单位隶属关系 |  | 工作单位行政区划 |  |
| 工作单位地址 |  | 工作单位邮编 |  |
| 工作单位联系电话 |  | 个人联系电话 |  |
| 拟授予称号 |  |
| 个人简历 |  |
|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 |  |
|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处分 |  |
| 综合表现 |
|  |
| 主要先进事迹 |
|  |
|  |
| 所在单位职工（代表）会议意见 | 所在单位意见 |
| 出席会议 人其中：同意 人反对 人弃权 人签字： （盖章）年 月 日 | 签字： （盖章）年 月 日 |
|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纺织行业主管部门推荐审核意见 |
| 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纺织行业主管部门意见 | 签字：（盖 章）年 月 日 | 签字：（盖 章）年 月 日 |
| 地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纺织行业主管部门意见 | 签字：（盖 章）年 月 日 | 签字：（盖 章）年 月 日 |
| 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纺织行业主管部门意见 | 签字：（盖 章）年 月 日 | 签字：（盖 章）年 月 日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审批意见 | 签字：（盖 章）年 月 日 | 签字：（盖 章）年 月 日 |
| 有效身份证件和职称证书复印件粘贴处 |
|  |

附件5

**企业和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姓 名： 职 务：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  |  |
| --- | --- |
| 纪检（监察）部门意见：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 省级公安部门意见：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
| 审计部门意见：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工商部门意见：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意见：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
| 生态环境部门意见：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 应急管理部门意见：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
| 税务部门意见：签字： （盖 章）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市场监管部门意见：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

注：1.推荐对象为企业和企业负责人（指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和企业的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的须填写此表；

2.此表一式5份，随审批表一并报送。

3.企业类型指国有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民营企业、合资企业。

附件6

**先进个人征求意见表**

姓名： 单位： 职务：

|  |  |
| --- | --- |
| 组织人事部门意见 | 签字：（盖 章） 年 月 日 |
| 纪检监察部门意见 | 签字：（盖 章） 年 月 日 |
| 省级公安部门意见 | 签字：（盖 章） 年 月 日 |

注：1.推荐对象为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的，须按干部管理权限填写此表1-3项；其他推荐对象只填写第3项 ；

2.此表一式5份，随推荐审批表一并报送。

附件7

**全国纺织工业先进集体、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推荐对象汇总表**

表一： 全国纺织工业先进集体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推荐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排序 | 先进集体名称 | 集体性质 | 集体级别 | 集体人数 | 集体负责人姓名及职务 | 集体所属单位名称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表二： 全国纺织工业劳动模范、全国纺织工业先进工作者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推荐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排序 | 姓 名 | 先进工作者 | 劳动模范 | 性别 | 民族 | 政治面貌 | 学历学位 | 工作单位及职务/职称 | 身份证号 | 行政级别 | 单位性质 | 通讯地址及邮编 | 联系人及电话 | 备注 |
| 1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根据差额评选要求，请按推荐顺序填写。表格写不下可调整行高。临时集体、高级专家、曾获得过劳动模范或先进工作者称号的请在备注栏中注明；

2．单位性质根据所在单位性质选填“机关”、“参公单位”、“事业单位”、“企业（国有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民营企业、合资企业）”、“社团”、“其他”；

3. 请按推荐类别在“先进工作者”或“劳动模范”栏中打勾；

4. 推荐单位盖章处，须加盖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和纺织行业主管部门公章。

附件8

**省级评选机构工作联系表**

省、自治区、直辖市： 填表单位： （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所在单位及职务** | **姓 名** | **联系电话** | **联系地址** | **电子邮箱** |
| 负责人 |  |  | 办公：手机： |  |  |
| 联系人 |  |  | 办公：手机： |  |  |
| 联系人 |  |  | 办公：手机： |  |  |

注：省、自治区、直辖市成立省级评选工作领导小组，确定一名负责人及两名联系人。